

提交表格後，書記員在下方蓋章。

① 請求獲得保護的人的姓名：
 _____ **僅供參考**

② 受禁制人姓名：

③ 向送達人發出的通知
 送達人必須：

- 年滿18歲或18歲以上。
- 未列入DV-100表「請求下達家庭暴力禁制令」第①項或第③項。
- 將第④項中勾選的每份文件的一份副本送達至第②項中的受禁制人。(您不得用郵件寄送文件。)然後在本表中簽名，並將表格交給或寄給第①項中的人。

**僅供參考****請勿提交法院**

請填寫法庭名稱及街道地址：

_____ **縣加州高等法院**

填寫案例號碼：

案例號碼：
請勿提交法院

④ 本人已向第②項中的人送達以下勾選每份文件的一份副本：
 a. DV-109表及DV-100表和一份空白DV-120表
 (「法院聽證會通知」；「請求下達家庭暴力禁制令」；空白「對請求下達家庭暴力禁制令作出的回應」)

b. DV-110表(「臨時禁制令」)

c. DV-105表和DV-140表(「請求子女監護和探訪命令」；「子女監護和探訪命令」)

d. FL-150表及空白FL-150表(「收入與開支聲明」)

e. FL-155表及空白FL-155表(「財務狀況聲明」(簡表))

f. DV-115表(「請求繼續召開法院聽證會和重新下達臨時禁制令」)

g. DV-116表(「召開新聽證會和重新下達命令的通知」)

h. DV-130表(「聽證會後發佈的禁制令」)

i. 其他(請說明)：_____

⑤ 本人已親自將以上勾選的文件副本送達第②項中的人：

a. 日期：_____ b. 時間： 上午 下午 _____

c. 送達地址：_____

城市：_____ 州：_____ 郵遞區號：_____

⑥ **送達人資訊**

姓名：_____

地址：_____

城市：_____ 州：_____ 郵遞區號：_____

電話號碼：_____

(如果您是註冊傳票送達人)：

註冊縣：_____ 註冊號碼：_____

⑦ 本人聲明，以上提供之資訊準確無誤，否則甘願根據加州法律接受偽證罪處罰。

日期：_____

_____ 用打字或用大寫字母書寫送達人姓名

_____ 送達人在此簽名